光山县法院

切实抓好“两会”期间法院工作

本报讯(蒋 荟)为确保2011年全市“两会”的顺利进行,光山县法院高度重视,认真部署,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加大对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因素的排查化解力度,从五个方面做好本职工作,积极营造和谐、安定的社会环境。

该院一是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要求全体干警充分认识做好“两会”期间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增强政治敏感性,务必在思想上重视,全力落实维护稳定的各项措施,确保“两会”期间不发生因立案、审判、执行问题引发进京赴省访或重大、群体性事件。二是加强排查,消除隐患。对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服的案件、双方当事人矛盾激化的案件、执行积案、各类信访案件及上诉案件等进行“拉网式”排查,并登记造册,明确责任人,妥善处理和化解,确保“两会”期间不出现任何问题。三是畅通渠道,化解纠纷。对在审判、执行过程中发现的不稳定因素,主动向上级法院和市委、市人大汇报,加强沟通联系,争取支持,妥善处理各类矛盾纠纷。四是加强舆情监控,切实保持情报信息畅通。加强与主流媒体的沟通,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各庭室确立网络舆情监控员,密切关注网络舆情,对于不利于法院的负面舆情,及时引导,澄清事实,防止片面的社会舆论形成炒作热点。五是严格值守,切实加强值班和机关安保工作。严格执行24小时专人在岗值班,完善门卫、值班、检查、登记制度,院党组成员轮流担任带班领导,各部门负责人严守工作岗位,确保重大紧急情况及时掌握,积极应对,处置得当。

罗山县法院

开展专项法律宣传活动

本报讯(杨 帆)日前,罗山县法院开展“司法改革带来人民法院新面貌”宣传活动。

这次活动的主题是“司法改革带来人民法院新面貌”,重点宣传加强司法权利运行监督制约、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加强人民法院队伍建设三个方面的改革措施和成效。目前,该院通过制作宣传横幅及展板、普法讲座、组织法官走上街头提供法律咨询、印发宣传资料等形式,集中宣传司法改革带来的新风貌、新变化,解答群众法律咨询,并邀请当地媒体进行广泛报道。听取人大代表对人民法院工作的意见建议,完善办理和反馈制度,认真接受政协民主监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和社会各界监督,不断改进人民法院各项工作,向社会宣传司法改革在解决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突出问题方面带来的新变化。

目前,该院已制作宣传横幅4条、板报5期,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200余人次、印发宣传资料2500余份,举办法律讲座2次,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浉河区法院

2010年度成绩突出获多项殊荣

本报讯(崔竣杰)2010年,浉河区法院在上级法院的指导下,大力加强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为建设平安浉河、魅力浉河、和谐浉河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在2010年度全市法院绩效考评中,该院整体工作在全市排名第一,涉诉信访、纪检监察、人事、教育培训、宣传、网络舆情、庭审网络直播、案件评查、司法技术、经费保障、平安建设等多项工作均排名第一,受到了上级法院的充分肯定,于2月9日被省高级法院表彰为全省优秀法院,是全市唯一获此殊荣的法院。在2月12日召开的全市法院院长工作会上,该院被表彰为优秀基层人民法院,董家河法庭被表彰为优秀人民法庭,行政庭荣立集体三等功,孙良军、张建霞被评为优秀法官,付杰等4名干警荣立个人三等功。同时,该院各部门及干警个人亦获得省委政法委、省高级法院、市委政法委、市中级法院单项表彰奖励12项次。

2011年,浉河区法院全体干警将进一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再接再厉,不断进取,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作用,努力化解社会矛盾,保障民生,争取为全区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天平之窗

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办

新闻热线:0376-6360062 电子邮箱:wrh9999@126.com

息县法院现有警车30余辆,专职、兼职驾驶员10余名,针对全院专职驾驶员偏少,兼职驾驶员平时大都忙于本职工作,很少有时间对道路安全行车知识进行系统学习的实际,日前,息县法院邀请县交警大队的警官采取以会代训形式为该院专职、兼职驾驶员进行了安全文明行车教育培训。图为该院驾驶员在培训会上。 宋 鹏 摄

固始县法院

审理一起贩卖毒品案

本报讯(吕志豪 吴章科)固始县一女青年嫌务工受罪、挣钱太慢,遂改弦更张,走向贩毒的深渊。2月17日,固始县法院对该起毒品犯罪案件作出判决,以贩卖毒品罪判处被告人祁某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5000元。

法院查明,被告人祁某,女,现年22岁,未婚,系固始县沙河铺乡沙河社区农民。

被告人祁某曾在深圳务工数年,收入不高。2009年一个偶然的机会,被告人在当地黑市结识一贩毒青年,遂决定通过该人购买毒品回家乡出售牟利。

2009年11月份的一天,被告人祁某通过贩毒人员王大军(在逃),将一袋0.5克冰毒(甲基苯丙胺)交给固始县吸毒青年马某,被告人获款400元。几天后,被告人祁某通过王大军,将一袋0.5克冰毒在固始县城“东坡鱼馆”附近交给马某。马某将400元现金交给被告人。

2010年3月至7月,通过王大军,被告人祁某又先后5次贩卖给另一吸毒人员马某某冰毒共计3.5克,获得现金1600元。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祁某伙同他人多次贩卖冰毒4.5克,其行为构成贩卖毒品罪,且情节严重,系共同犯罪。鉴于被告人认罪态度较好,酌情从轻处罚。法院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潢川警方

开展打击“两抢一盗”犯罪活动

本报讯(陈 方 王建辉)日前,潢川警方全警动员、多措并举,重拳出击专项打击“两抢一盗”等侵财型犯罪,进一步提升了全县公安机关打防刑事犯罪工作成效。

加强领导,确保组织到位。该警方成立了以局长张中亮为组长,其他局党委成员为成员的打击“两抢一盗”犯罪专项行动领导小组。要求各有关职能部门明确一名责任领导和一名专职联络员,具体落实协调此项工作。

广泛宣传,确保发动到位。该警方结合“大走访”开门评警活动,采取散发传单、张贴告示、悬挂标语、发送手机短信、公布举报电话、召开退赃大会、发表电视讲话、举办法律知识讲座等形式进行大张旗鼓的宣传。提高群众防范意识,发动群众积极提供案件线索,动员全社会的力量来共同打击“两抢一盗”等侵财型犯罪。

明确责任,确保落实到位。该警方制订了《深入开展打击“两抢一盗”犯罪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形成以刑侦、治安、巡特警以及派出所为主力,其他警种和部门密切协作、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按照“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原则,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细化。建立和落实领导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形成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办案民警直接负责的责任体系。

严格督导,确保奖惩到位。该警方组织督察人员采取定期不定期、明察暗访等形式进行实地检查,严格落实奖惩措施,做到赏罚分明。

息县警方

30分钟破获一起现行命案

本报讯(杨云仙)日前,息县警方充分运用命案侦破“整体作战法”,快速反应,多警联动,仅用30分钟破获该县孙庙乡“2011·2·20”现行杀人案,成功将犯罪嫌疑人张某抓获归案。

2月20日8时许,息县公安局孙庙派出所接到报警称,孙庙乡龙庙村村民张某在其自家麦地将本村村民张某某用铁锹砍死。接报后,孙庙派出所领导迅速将该情况向县公安局领导汇报,并迅速出警。局长郑磊、政委王明友和主管刑侦的副局长陈勇高度重视,立即带领刑侦人员赶往现场。孙庙派出所民警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发现张某某已经死亡,并及时在案发地附近找到嫌疑人张某并将其控制。郑磊等靠前指挥侦破,将参战民警分为4个行动组,一组由刑警队城关中队组织精干力量对犯罪嫌疑人张某进行审讯;二组由孙庙派出所民警配合刑警对目击证人进行调查走访,固定外围证据;三组由技侦人员进行现场勘验,收集现场证据;四组由孙庙派出所民警和乡村干部对死者家属进行安抚,做好善后工作。在局领导亲临前线的精神鼓舞下,参战民警克服各种困难按照分工立即投入工作,迅速查明了全部案情。经查,2月20日7时许,张某某与嫌疑人张某因麦田管理产生矛盾。张某某辱骂嫌疑人张某。嫌疑人张某一怒之下用随身携带的铁锹对张某某头部连砍数下,致张某某当场死亡。

目前,犯罪嫌疑人张某已被刑事拘留。

平桥派出所

严管细查保民安

本报讯(曹春明)平桥派出所在加强社会治安管理工作中,结合辖区的治安形势和特点,不断加大对机关、重点企事业单位、行业场所的走访检查力度,采取日常检查、专项清查、重点区域排查等多种方法,有效排查化解了矛盾纠纷,防范了各种违法案事件的发生,维护了辖区治安大局的稳定。

工作中,平桥派出所组织精干警力深入辖区各大小宾馆、旅社进行地毯式的走访、检查,重点检查旅馆业治安管理系统,核实比对入住客房旅客的资料登记情况,要求负责人规范其内部工作人员的管理,合法经营,严格按照“实名、实数、实时、实情”等“四实”的登记要求上传入住旅客信息。为全面掌控住宿人员的居住情况,为发现违法犯罪线索提供扎实可靠的源头信息资源保障,民警们还向广大业主进行了安全防范教育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增强业主自觉守法意识。同时,对不按规定登记住宿的宾馆、旅社,平桥派出所按照“三个一律”的规定进行了严厉查处。截至目前,平桥派出所共走访检查旅馆业30余家、网吧20余家,并逐一签订了责任书。

近日,光山县公安局各窗口单位再次迎来节后办证高峰。针对前来办证人员外出务工群众居多的特点,该县警方通过开辟绿色通道、一站式服务等多项措施倾情服务广大群众。图为该局车管所民警正在为群众办理车辆驾管业务。 李建华 摄

商城警方

抓获一名涉嫌重大盗窃的协外逃犯

本报讯(杨培强 鲍翔宇)“双节”刚过,商城警方通过走访和巡逻继续严密社会面控制,并快速反应成功抓获一名涉嫌重大盗窃的协外逃犯,追回价值数万元的赃款赃物。

2月21日20时20分,正在城区巡逻的商城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民警获悉网上逃犯刘某正在城关某网吧上网。由于该逃犯涉嫌重大盗窃,系重点督办案件,该所民警立即向商城县公安局局长侯志强作了汇报,同时进入全国在逃人员信息管理系统核实相关信息,摸准其全部信息,很快侯志强调集相关人员在城关派出所民警的带领下前往该网吧进行抓捕。一名民警先佯装上网查看地形和嫌疑人所处位置,调查清楚后另外几名民警冲进网吧进行抓捕,狡猾的刘某看见警察后惊慌失措撒腿就跑,民警左右夹击,把刘某堵在了网吧的角落里。

据调查,2011年1月29日2时许,刘某在杭州市下城区盗窃徐女士价值20000元的香奈儿拎包一个,10000元的香奈儿钱包一个,6300元的苹果手机一部,900元的诺基亚手机一部,港币30000元,人民币5000元,价值1000元的乔治美发店卡一张,居民身份证、驾驶证、车辆行驶证各一张,共计价值68623.72元。案发后刘某潜逃,当地警方遂将其上网通缉。

目前,刘某已被刑拘,交接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罗山警方

打掉一个盗挖古墓犯罪团伙

本报讯(李建新)日前,罗山警方通过多警种相互配合,成功打掉一专门盗挖古墓犯罪团伙,6名犯罪嫌疑人全部被抓获,破获2起盗挖古墓案件。

2月26日深夜,罗山警方获悉:一盗挖团伙正在莽张乡天湖古墓群盗挖古墓。刑警大队副大队长杨智林立即带领第二责任区刑警队中队长姚自喜、副中队长庞军、包祥超等民警迅速赶往莽张乡,并与辖区派出所民警组成了联合抓捕组。

凌晨3时许,一辆面包车向抓捕组民警蹲守的旅馆方向驶来,6名嫌疑男子从车上下来后,径直走进旅馆内。民警进一步确认后发现该6名男子就是盗挖古墓团伙成员,抓捕民警里应外合,将刚进入旅馆房间的6名犯罪嫌疑人全部抓获。

经过民警突击审讯,6名犯罪嫌疑人交待了盗挖古墓的犯罪事实:今年年初,犯罪嫌疑人吴某因建房欠下一笔债务,听朋友说盗挖古墓能挣大钱后,吴某决定铤而走险。遂网罗到刘某、费某、王某、相某、张某等人,租一辆五菱之光面包车携带铲子等盗挖工具,先后流窜至驻马店、明港、罗山等地盗挖古墓。2月26日深夜,6名犯罪嫌疑人窜至莽张乡天湖古墓群区,挖开一古墓,但一无所获。凌晨3时许,团伙成员返回旅馆内休息时,被民警抓个正着。

目前,6名犯罪嫌疑人已被罗山警方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为确保辖区群众度过平安、祥和的“双节”,新县公安局从当地的实际情况出发,在重点打击街面犯罪的同时,积极敦促在逃人员投案自首,加大警力投入开展“大追逃”活动。图为该局新集派出所民警成功将潜逃一年之久、涉嫌交通肇事的新县籍逃犯陈某抓获归案。 刘泽勇 朱光军 摄

送温暖 送平安 送法律 送服务

大走访开门评警爱民实践活动

信阳市公安局主办

淮滨县公安局

开展“大走访”开门评警爱民实践活动

本报讯(王长江 姜树海)在2011年春节期间,淮滨县公安局认真开展以“查民情,听民意”为主题的新春“大走访”开门评警爱民实践活动。

在这次新春“大走访”活动中,该局局长、政委和局党委一班人,带头深入乡镇访贫问寒,广大民警也积极响应,走街串巷,进村入户查民情,听民意。1月28日上午,该局马集派出所民警在所长的带领下,踏着雨雪深入到王庄村走访,当了解到村民王祥超的儿子3年前在外务工时不幸病逝,儿媳改嫁,前不久王因突发脑溢血去世,6岁的孙女由王的老伴张氏领养,去年10月,张氏又因患脑血栓卧床不起的情况后,所长张帮成立即向马集镇政府进行了汇报,并积极与镇民政所进行沟通,请求对张氏及其孙女进行帮扶救助。同时,该所又购来大米、面粉和棉被,并送上200元慰问金。见到公安民警如此关心,卧床不起的老人流下了感激的泪水。赵集派出所民警乔印章在刘寨村走访时,获悉村民朱振珠是位聋哑人,妻子常年卧床不起,儿子已两岁但至今没有户口。了解这一情况后,所长刘辉及时安排户籍警按规定解决孩子户口问题。张庄派出所在春节期间走访中,了解到八里村袁某与其堂弟因修路发生冲突。为消除潜在隐患,民警们及时找到袁某,向他讲政策、讲法律,在民警们的耐心说服教育下,袁某终于被真情所打动,后在民警的主持下,双方握手言和。

此次新春“大走访”活动从1月28日开始至今,该局先后组织各警种和派出所民警180多人次,深入街道、社区、村组、农户与人民群众进行面对面交流,零距离服务,真心倾听群众呼声,真实了解群众需求,真诚解决群众困难。走访中,民警们还分别看望和慰问了辖区和联系点的孤寡老人和贫困户,并为他们送去了棉被、大米、面粉和慰问金。走访中,民警们还为群众解决工作和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95件,征求群众对公安工作意见和建议95条。